

鱼跃绕阳河

叶雪松



家乡那条河

因为村外的绕阳河,小时候的我绝对是辽河湾最欢快的孩子。

绕阳河斗折蛇行几十里,是辽河水系中一条重要的支流。河里的鱼多得数不清,大的有几十斤重。能叫上名字的,主要有鲤鱼、鲈鱼、鲑鱼、麦穗儿、河刀……

河刀体长,像把锃亮的镰刀,故而得名,营养价值比海刀高6倍。和梭鱼一样,这种鱼平时栖息在浅海河口,春夏时节进入浅水水域生殖洄游。绕阳河段恰好处在辽河入海口的附近,每年都会有大量的河刀和梭鱼洄游而至,数量不算多,但都是辽河口一带的特产。

这时候,村里的老瓜爷和富贵爷开始大展身手,将这些鱼打捞上来卖钱。他们也会将腌制好的、煎得又黄又脆的河刀和梭鱼端给我们这些平日肚子里缺油水的孩子们。看着我们狼吞虎咽,吃得喷香,他们总是会心地一笑。

河里还有一种叫“鲁扎儿”的鱼,干煎特别香。这种鱼可入药,其肉性味甘、温,有开胃、健脾、利水、消水肿之功效,对消瘦浮肿、产后抽筋等症有一定疗效。这种鱼很好辨识:体长身扁,头背面平直,后背部微隆起;口上位,下颌很厚,向上翘。这种鱼游泳极其迅速,擅跳跃,平时以小鱼为食,是这条河里除了鲑鱼外最凶猛的鱼类。

提起鲑鱼,在很多年前,这条河有关于鲑鱼精的传说。老辈人说,鲑鱼精有头牛

那么大,一张血盆大嘴能把一头百十斤重的猪吞到肚子里。传说终究是传说,谁也没看到鲑鱼精长啥样。

有年夏天,富贵爷和老瓜爷在河边钓鱼。那时候,他们都是年轻英俊的小伙子。老瓜笑嘻嘻地说:“富贵哥,怕不怕河里的鲑鱼精把咱俩拖到水里吃了呀!”富贵瞅了他一眼,笑了:“我还说鲑鱼精是个漂亮姑娘呢!”

这时,富贵的鱼竿浮子沉一下,翻腾起几尺高的浪花。一条大鱼咬钩了!经过了三落三浮之后,富贵把鱼竿往上挑,鱼钩上的鱼又大又沉。二人合力将鱼儿往岸边拖,真是一条重几十斤的大鲑鱼,它翻着纽扣大的眼睛看着他们。富贵将一个大大抄网抄在手里,跳进水里套住鲑鱼头,老瓜随之也跳进水里。二人连拖带拽,将这个大家伙拉了上来。

二人回家划开了鲑鱼肚,准备做个鲑鱼宴。富贵感觉鱼肠里有一个硬邦邦的东西,便将肠子翻开,里面有个大大的肉团,划开肉团,将里面的异物拽了出来,在场的人无不目瞪口呆。这个硬邦邦的异物竟然是枚金戒指。金戒指打造得异常精美,上面还镶着一块绿宝石。

老瓜当时就变了脸,捧着这枚金戒指,哭了:“是大红的!大红,我对不起你啊!”

大红是老瓜没过门的媳妇。那时候的老瓜是个让爹妈头疼的角色,因为家穷,婚事便拖了下来。一天,

老瓜妈说他们家有一只祖传下来的金戒指,上面有颗祖母绿,能值好多钱呢,谁愿意当他们家儿媳,见面礼就是金戒指。大红妈听说了,就主动托人上门提亲。大红成了老瓜的未婚妻。

大红戴上金戒指,人前背后风光极了。有一天,大红蹲在河边洗衣服,金戒指竟然不见了。大红疯了似的在河里打捞,也没见金戒指的踪影。金戒指没找着,大红也不见了,后来在下游发现了她的尸体。老瓜哭得死去活来,因为大红丢了这枚金戒指,他在背后数落了大红一顿,大红一时想不开寻了短见。没想到,事情这么巧合,丢失的金戒指竟然就被这条鲑鱼吞到肚子里,留滞在体内这么多年!

从那一年起,除了封河外,老瓜爷就长居在这条河上以船为家了,再也没成家。大红的坟莹就在河对岸的芦苇丛里。我想,一定是老瓜爷怕大红孤单,与她为伴。

河中间有一座不大的土屿,上面长着一棵高大的柳树。许多年前,柳树下建有一座造型别致、斗拱飞檐、齐膝高的鱼骨庙。

老人常讲一个传说,绕阳河和大海相连,村民大都赶海。海里潮信经常失序,时有船覆人亡之事发生。一天,随着大潮

漂上来一尾大鱼,双眼已失,孤零零死在河滩上。当天夜里,周围村的人忽然做了个一模一样的梦,梦里龙王告诉大家,那条大鱼经常兴风作浪、吞食渔民,触犯天条,依律摘除双眼赐死河边,向受害的人们谢肉还骨,以昭天德,安民心。

为报答龙王的厚恩大德,渔民们用鱼骨盖起一间小庙,鱼骨为椽,鱼鳞为瓦,庙中供奉龙王,并在庙后栽上一棵水柳,以示纪念。如今,那棵水柳已经有三层楼那么高,虬枝伸展如龙。

当年的鱼骨庙早就荡然无存,可有关这条河的故事一代代传了下来。

现在,我们村外的河段已经成为盘山县绕阳湾国家湿地公园,成为辽河湾一道美丽的风景。这里距辽河口国家自然保护区30公里,距离辽河入海口50公里,渔歌萦绕,烟波浩渺,鹤舞鸥鸣。此时的绕阳河,正是鱼鲜时。作为辽河一条最重要的支流,它正绽开醉人的微笑,以优美欢快的舞姿、肥而鲜美的辽河鱼,喜迎八方来客。



本版插画 董昌秋

七月蝉鸣时

李海燕

当河流有了姓氏

张笃德

响水河

多么生动、灵秀的名字
传说为唐太宗李世民所赐
辽宁屋脊岗山造成的巨大落差
河水击石,响声如鼓

响水河,峰峦叠翠里的一泓清流
水质甘甜、纯净,富含硒元素
响水有心,黄金水稻颗粒饱满
色泽清白,口感细腻,米香扑鼻

帮扶新农村建设,我入住响水村
睡梦里常常被浪花唤醒

红河

坐着橡皮艇顺流而下
浪遏飞舟。开仗的欢声
把河流和山谷托了起来

满山遍野的红花映红河水
崎岖险峻遏制不住澎湃的激情
时代的发展绽放文旅之花
北方第一漂——大自然的馈赠

我化身蛟龙,激流勇进
过礁石绕过险滩和磅礴岁月
心有浪花,溅湿了衣襟
溅湿了蓝天上飘纱般的白云

古城子河

相传的古城遗址早就不在了
留下的冰刃、陶器被河水涤清
河水汤汤几千年,行过船只
饮过战马,滋养两岸红花绿叶

我在古城子河边出生长大
记忆里一条泛着油光的黑水
上游洗煤,下游淤积煤泥
工业废水泛滥、咆哮、浑浊

如今,古城变新城
两岸柳树成荫,河水清秀
伫立桥上看清澈的河水
优美的景色在我眼前缓缓流过

鲍家河

当一条河有了姓氏
就有了人间情感和社会属性
鲍家是一户人家还是族群
流淌乡风、俗语的村落

鲍家河,浑河上的一个支流
源自雨水、雪水、汗水,或悲或喜的泪水
集自然之力,与人生岁月合在一起
与时俱进,穿过我居住的小区
波光激湍中的晨歌暮曲
我生命中的河水祥和、亲切

小孙子放暑假第二天,便黏着爷爷带他去玩,一老一少乐颠颠地出了门。我伏案赶稿,直到一声突兀的蝉鸣传入书房,才把我从虚构的世界里剥离出来。

走出书房,见小孙子手里拿着一个矿泉水瓶,里面有一只青褐色的蝉,刚才的蝉鸣就是它发出来的。那蝉身体娇小,应该是刚成年,看起来还不够强壮的六足扒着瓶壁。再细看,复眼凸起,腹部急促地收缩,透明的翅膀不停地颤动。看起来它非常不适应这狭窄的空间,试图挣脱那片方寸之地。

老伴儿说:“今年蝉很少。一到晚上,河堤、柳林里全是打着电筒挖知了猴(蝉的幼虫)的人,烧烤店收购去做油炸金蝉,十块钱一只,有的人一晚能挖几十只。”

还是在缺少穿年的年月,我也挖过知了猴。那时候也没有什么椒盐之类的调味品,充其量放点盐吧,好像只记得有一股土腥味。后来生活一天一天好起来,再也没吃过。

小孙子俯身对着瓶口呼气,言说要给蝉注入氧气。他爷爷见状,用烟头在瓶子上烫了几个窟窿。可能是氧气充足了,蝉翼震颤出断续的鸣叫来,却没有夏蝉的高亢洪亮。记得儿时,一到这个季节,故乡

南山的槐树林里,千万只蝉在绿荫里织成的声浪能把盛夏的正午掀得摇晃。而此刻瓶中的鸣叫,像寒蝉的呜咽,每一声都带着悲凉的意味。

小半天时间,瓶子里的蝉,时叫时停。夕阳西下时,它似乎忘了处境,抑或是对囚禁命运的抗争,声音变得高亢起来,有时能连续叫好几分钟。我不禁想起流浪歌手阿龙的《存在的意义》中的一句歌词:“我存在只为寻找生存的意义……”这只蝉,也在用鸣叫诠释自己生命存在的意义吗?

对于蝉,我一直心存敬畏。蝉虽然娇小,却有着生命的传奇,三至七年或更长时间的地下蛰伏,换取六十天乃至更短暂的光明岁月。它们把七年的黑暗酿成歌,送给夏天,而每声鸣叫都是生命倒计时的沙漏。试想,每一只蝉抖落掉身上的泥土来到世间,它们都有梦想的天空——一片树林,至少应该是一棵柳,像这只蝉却做了一只瓶儿的囚徒。还有那些幼虫,连光明都没有见到,就成了人们口中的咀嚼物。我不知道这是蝉的悲哀,还是人类的悲哀。

暮色渐浓时,窗外忽然传来几声蝉鸣。那声音穿过纱窗,在客厅里激起微妙的回响。瓶中的囚徒突然暴起,翅膀抖成

一片虚影,身体一次次碰到瓶壁上,发出窸窣窣的声响。

“伙伴们招呼它呢,我们放它走吧。”我摸着小孙子汗津津的后颈说,“蝉的家应该在大自然里,你把它囚在一只瓶子里,到不了明天,它就会死掉的。”

孩子眼珠转了转,带着狡黠的口吻说:“你再唱三次,我就放你走。”让他没想到的是,那只蝉真的叫了,开始叫的时候,似乎还带着犹豫,后两声一声比一声嘹亮,让我惊叹不止。小孙子的眼睛跟着亮起来:“好,我信守诺言,放你回归大自然。”

我们来到小区的树林,小孙子旋开瓶盖,把瓶子倒立过来,那只蝉在瓶口几番试探之后,一个趔趄栽出瓶子,在空中打了半个旋儿,抓住最低处的一根枝丫。它静伏了一会儿,腹节突然绷直,背甲下迸出一声鸣叫,好像在答谢放生的恩情。

返回时,月光把我们的影子拉得很长,蝉声忽远忽近,小孙子一次次回望,一副依依不舍的样子。他突然说:“奶奶,我想和同学成立一个爱护小动物小组,去制止那些挖知了猴的人。”

“这个想法太好了,奶奶支持你。”他高兴得蹦了起来。

暑期博物馆奇妙游

汪 锋

生物群化石顶级殿堂之一。镇馆之宝——辽宁古果,这块不起眼的石头封印着地球上最早的花植物,改写了植物演化的历史,见证了生命之春的起点。还有那中华龙鸟化石,骨骼周围清晰的羽毛印痕,是恐龙向鸟儿演化的铁证,彻底颠覆了我对恐龙的印象。带羽毛的恐龙家族成员,如小盗龙拥有4只翅膀,像滑翔机一样在林间穿梭。早期鸟类明星代表孔子鸟,以及在恐龙脚下顽强求生、细节保存连毛发都清晰可见的早期哺乳动物化石,都让我对生命的演化有了更直观的认识。在这里,每一块化石都仿佛在诉说着远古生命的故事。

辽宁省民俗博物馆,像一本生动的民俗百科全书,展现着辽宁地区丰富多样的民俗文化。馆内通过实物、图片、场景复原等方式,呈现了辽宁各族人民的生活习俗、传统技艺、节日庆典等。精美的剪纸作品,用一把剪刀、一张红纸,就能创作出栩栩如生的图案;精致的满族刺绣,针法

细腻、色彩斑斓,绣出了满族人民对生活的热爱与美好的向往;还有那热闹的东北二人转场景复原,让我仿佛听到了欢快的唱腔与锣鼓声,感受到东北民俗文化的独特魅力。在这里,我深入了解了辽宁的民俗风情,体会到民间文化的深厚底蕴与强大生命力。

我在博物馆间穿梭,在文物与展品中探寻历史的脉络,仿佛触到了5000年的温度。新石器时代的牛河梁红山文化遗址,青铜时代的短剑墓群,北魏万佛堂石窟,辽金奉国寺大雄殿,明代兴城古城,近代旅顺口建筑群……

文化的血脉,就这样在无声凝视中完成传承。我忽然明白博物馆的神奇地图不在囊中,而在心上——当朝阳化石、辽西佛窟、沈阳故宫在记忆里连缀成线,脚下的黑土地便显露出文明的肌理。这幅地图没有边界,它的起点是这个夏天推开的第一扇博物馆大门,而终点,永远在下一个渴望了解“我们是谁”的心灵深处。

两个女人一台戏

张洪霞

我妈穿着睡衣,懒洋洋地走出卧室,哈欠连天。我清清爽爽地坐在餐桌旁,看着她惺忪的眼神不免有些担心,怕她又被奶奶骂。赶紧把她进洗漱间,说:“老妈,咱能不能争口气,早点起床不行吗?”

我妈没心没肺地拿起牙刷,一边刷牙,一边嘟囔:“看以后我再接你奶奶进城才怪呢,睡个懒觉也睡不成。”

这句话她不知重复了多少遍,虽然此时满嘴的牙膏沫子,但也掩盖不了她的大嗓门儿,我奶在厨房听得一清二楚。老太太哼了一声,鼻音很重,估计心里反驳的话震耳欲聋:“我用得着你接,这是我儿子家。”

都说三个女人一台戏,我家两个女人就是一台戏。这还不是托我爸的福,他调往外地分公司搞研发,要一年之久。走之前,我奶被他从乡下连带哄骗地给接了过来。

按我奶的话说,她在农村待得好好的,要不是因为她宝贝孙子的妈不会做饭,她才不会来呢。

我奶可不是一般的老太太,曾在村里当过村主任,说话办事嘎嘣脆,想当年那也是十里八村的风云人物。现在的她依然精神抖擞,早睡早起,生活特有规律。

在她眼皮子底下想睡懒觉,没门。每天清早喊完我之后,就去敲我奶的卧室门。

我妈洗漱完毕,精神不少,看餐桌上放着洗好的樱桃、西瓜,她上手就要去拿,听见我奶的干咳声,又急忙缩回手。

“先吃点主食再吃水果,挺大个人,怎么跟小孩似地总记不住呢?”我奶说完,掀开锅盖,一股香气扑鼻而来,点缀着香菜和枸杞的鸡汤让我们娘俩两眼放光。

我妈乖乖地坐在桌前,细嚼慢咽地吃小笼包喝鸡汤,平时吃饭急三火四的她愣是被我奶给改造成了淑女。

吃完饭,看我妈往卧室走去,我奶绷不住了,对我说:“这要是搁从前,你娘早被扣上懒婆娘的帽子了。”

我紧张地看向我妈的背影,感觉她们的战争就要一触即发。“你说你爸怎么就找了你妈,不会做饭,还爱睡懒觉……”

我妈仿佛长了顺风耳,从门口探出头:“是谁当初夸我长得水灵,说你们十里八村都没见过我这么好看的姑娘。”我妈得意扬扬。

我奶自知理亏:“那当然,老话讲,好马配好鞍,我儿子那么好看,一般人也配不上啊。”我暗自好笑。这是吵架还是夸人呢?

那天,我奶遛弯儿回来,说五里河边的槐花开得浓香浓香的,撸槐花的人还挺多,你们城里的人也是,怎么就爱吃乡下没人吃的东西呢?

我妈后知后觉地问:“槐花开了?用槐花炒鸡蛋好吃,以前在老猫菜馆吃过,绝了。”我妈说得很夸张。

“那有啥吃头,小时候,我都吃够够的了。”我奶满脸不屑。可是第二天的饭桌上居然有槐棉花炒鸡蛋。我妈跟捡到宝似的,大惊小怪,连声说有口福了。我妈绷着脸松弛下来,居然透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

我妈这个粗线条的人,也有心细的一面。那天逛商场,给我奶买回一套真丝衣服。一看标价,我张大嘴巴,说我奶根本不会穿的。我妈找出剪刀,把标签剪掉,说这回你看她穿不穿?

“地摊货,连个标签也没有,你妈舍不得给我买好东西。”我奶撇撇嘴,“不过话又说回来,这质量还蛮好,大小正合适。”镜子前的我奶左照右照。

我奶穿着新衣服回村里随礼去了,这可苦了我。一大早,我在厨房忙着煎蛋。我妈凑过来,连声说一看就没有食欲。随后她又装作不在意地问:“你奶没说啥时回来啊?”

我摇摇头,心里愤愤不平,我一个初中生还得给你这个家长煎鸡蛋,还挑肥拣瘦的。都怪我妈,非得教我做饭。她说,你妈是指望不上了,你得照顾好自己,早上要熬小米粥,你妈胃不好。你听听,归根结底,还是为了我奶。

周末一大早,我奶风尘仆仆地回来了。她从包里掏出好几样山野菜,说,你妈这城里的大小姐怎么就爱吃这口呢?说完,往我妈卧室那边瞟了一眼:“是不是还没起床?”

我点点头。就在我以为我奶要去敲门时,她话锋一转:“你妈呀,下了班天天写稿子到半夜,熬人啊。”随后又叹口气,说:“时间长了怎么行,平时也不锻炼身体,哪怕下楼散散步也行。”

我难以置信地看着我妈,有点蒙。说了句:“你能劝动她下楼散步那可是我的神仙奶奶,我妈可是宅女。”说完赶紧溜了出去,我怕她看见我妈收拾了几遍还依然乱糟糟的厨房,又要开始唠叨了。

我从外面回来时,看我妈在吃水饺,绿莹莹的野菜饺子。可是,怎么了?我妈的眼睛里居然水汪汪的。

“快趁热吃吧。”我奶端一碗水饺给我。我说,奶你是不是欺负我妈了?我奶眼睛一瞪,说:“小没良心的,是你妈欺负我还差不多。”

我妈抹一下眼睛,说,这是世界上最好吃的水饺了。

不久以后,我妈还真下楼散步了。原因是我奶崴了脚,下楼遛弯需要人扶。鉴于我这个年龄段的臭小子不够稳重,我奶当时就将我排除在外,所以这个艰巨的任务就落在我妈身上了。

那天,我妈拽住我,开始发牢骚:“你奶呀,也忒矫情,这么久了,那只脚怎么还没好呢?”

我听后,含笑不语。我明明看见在我妈的视线之外,我奶走起路来健步如飞。